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7-174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

项目进入公示期阶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由于目前该项目处于公示期阶段，公司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仍有未能中标该项目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本公司”、“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资管”）组成投标的联合体，近期参与了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公开招标。该项目采购人为楚雄市文体广电旅游局（以下简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为云南润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2017年11月22日发布的信息，公司与铁汉资管组成的投标联合体已经列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有关情况如下：

一、工程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2、项目招标编号：云润招字 2017-ZB-CX-007 号。

3、项目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项目概况: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选址于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总体规划范围内,大紫溪山旅游区总体规划范围,主要以紫溪山国家森林公园为核心,北至 108 省道和国道楚一大高速路,东至元双公路并连接楚雄城区,南至东大公路和东华镇,西至母掌和岔河村委会,总面积约 250 平方公里 (25,000 公顷);规划范围涉及到紫溪镇的 8 个村委会,东华镇的东华、朵基、红墙、达苴等 4 个村委会及鹿城镇的河前村委会等。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2,434.11 亩。

(1)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大紫溪山旅游区内游路公路、步行道、环境整治、停车场、旅游厕所、供配电线路、供排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处理设施、安防设施、消防设施、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标识标牌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建设。

(2) 运营内容主要包括:大紫溪山旅游区内游路公路、步行道、环境整治、停车场、旅游厕所、供配电线路、供排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处理设施、安防设施、消防设施、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标识标牌等配套基础设施。

5、项目投资估算金额:本项目总投资 131,682.28 万元。

6、项目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限 20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运营期为 18 年。

7、项目回报机制:本项目的回报来源于经营性收益及政府补贴。

(1) 项目收入来源: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包括游客服务中心商铺出

租，房车停车场，景区内的交通、停车场、广场商业开发收入等。

(2) 政府补贴：由于本项目经营收益部分无法覆盖社会资本的投入成本与合理收益，故采取可行性缺口补助机制。

8、项目公司：楚雄市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代表政府出资并持股 10%，社会资本方以现金出资，持股比例 90%，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投资不足部分以项目公司作为融资主体，通过融资贷款的方式补足。政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PPP 项目合同》，授予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更新及移交、管理项目的权利，明确相关运营责任和绩效、监管机制。

9、项目公司投融资结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2,634 万元，其中政府出资 263.4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10%的股份，社会资本方出资 2,370.6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90%的股份。

二、工程采购人情况介绍

1、该项目采购人为楚雄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地址：楚雄市雄宝路 260 号；负责人：李学华；主要职能：（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州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推进文体、广电、新闻出版、旅游、版权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二）拟定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事业及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三）指导、监管全市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监管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机构业务，促进文艺创作与

生产；管理全市重大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活动；负责全市文化、艺术、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版权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等职能。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采购人未发生类似业务。

3、采购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31,682.28 万元，（最终金额以竣工审计的金额为准），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45.73 亿元的 28.80%。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计划工期如有调整以合同日期为准），如中标该项目预计对公司 2017 年及今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投标联合体及合作方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楚雄市大紫溪山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投资人招标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各方承诺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在联合体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设计、施工、运营、维护、移交及协助融资工作，承担出资额占社会资本总出资额的 5%。

(2)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投融资工作，以其发起设立、管理或参与管理的基金出资持股，承担出资额占社会资本总出资额的 95%。

联合体合作方介绍：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潘静；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五、风险提示

由于目前该项目处于公示期阶段，公司及联合体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仍有未能中标该工程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根据云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yngp.com/>) 2017年11月22日发布的信息，公司与铁汉资管组



成的投标联合体已经列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目前正处于公示期阶段，公示期结束后，如公司最终成为该工程的中标单位，公司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2日